

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 函

地址：103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205號2樓

承辦人：梁君瑜

電話：02-25927999#236

傳真：02-25989918

Email：chunyu@oldpeople.org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老盟(112)清字第11200001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2000018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盟擬於明（113）年度邀請人民團體共同辦理之「偏鄉共好暨高齡人才再運用計畫」，將放寬提案條件，由原定之「偏遠地區」改為「所有地區」皆可提案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貴轄各單位，以利計畫遂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覆本聯盟112年11月14日老盟(清)字第1120000167號文，原「偏鄉共好暨高齡人才再運用計畫」，提案條件第3點所列：該社區所在及服務區域符合112年度政府定義之偏遠地區，更改為：該社區所在及服務區域符合112年度政府定義之偏遠地區優先，未符合偏鄉地區定義者仍可申請。
- 二、檢附旨揭計畫簡章(修正版)乙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、新竹市政府社會處、新竹縣政府社會處、苗栗縣政府社會處、彰化縣政府社會處、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、雲林縣政府社會處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市政府社會處、屏東縣政府社會處、宜蘭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臺東縣政府社會處、澎湖縣政府社會處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

副本：

